

洛阳市孟津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文件

洛孟安防委〔2025〕10号

洛阳市孟津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 关于印发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为严格落实防汛抗旱责任制，进一步做好防汛抗旱工作，现将《孟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行业实际情况认真贯彻落实。



2025年4月22日

孟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区委宣传部：组织全区较大水旱灾害应急新闻工作，指导全区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掌握舆情动态；统筹灾害较大舆情应对和组织较大灾害新闻发布，协调新闻媒体宣传报道工作，组织社会志愿者参与抢险救援工作。统筹较大水旱灾害网络舆情监测预警、会商研判、舆论引导和调控管控；配合公安机关管控较大灾害的网络谣言。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委社会工作部：负责组织动员指导志愿者，在党委、政府和防汛抗旱指挥机构领导下，参加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工作。

区应急管理局：承担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综合指导协调各镇街道、各部门防汛抗旱工作。负责区防办应急救援救灾专班、防汛物资保障专班工作。负责编制区级防汛抗旱工作方案、预案，指导各镇街道、各部门编制专项方案、预案。组织协调较大水旱灾害抢险和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各镇街道各部门组织抢险救援队伍、调运抢险救援物资、转移安置受洪水威胁人员、救援被围困人员。负责水旱灾害调查统计评估和灾后救助，统一发布灾情。负责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企业汛期安全度汛管理工作。督促、指导和协调汛期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指导防汛抗旱规划编制工作。负

责协调安排水库除险加固、防洪河道整治、防汛通讯工程、水文测报、抗旱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资计划并监督实施。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部门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人武部：负责制定全区民兵防汛抢险工作方案；遇重大汛情时，负责协调部队、组织民兵参加防汛抢险。

区公安局：负责区防办安全保卫和交通管控专班工作。依法打击造谣惑众和毁坏防洪工程、水文测报设施以及盗窃防汛抗旱物资等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秩序。协同交通、应急、铁路等部门做好抗洪抢险救灾力量物资远程投运、免费快速通行保障。制定应急方案，确保抢险期间防汛道路畅通，必要时实行道路交通管制。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水利局：负责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水利组、水库河道及山洪灾害防汛专班、专家技术服务专班工作。负责全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组织指导水旱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组织编制管辖范围内重要防洪工程的防御洪水方案，拟定水库汛期调度运用计划和主要防洪河道防洪任务。负责水工程调度、抗御旱灾调度、应急水量调度、水旱灾害防治工程建设等，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技术支撑工作。指导河道、水库、闸坝等水工程管理部门开展汛期巡查，发现险情立即采取抢护措施，并及时报告区防指和上级主管部门。会同区应急管理、气象等部门在预报发生大洪水或突发险情

时开展防洪会商；按照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工作部署，协助区应急管理部门开展险情处置。组织实施水旱灾害防治和水利水毁工程修复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利物资储备与管理，指导水旱灾害防御队伍建设与管理。负责黄河渠、中州渠、十六座小型水库及十八座淤地坝的度汛安全。

黄河河务局（南区、北区）：承担区防汛抗旱指挥部黄河防汛抗旱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黄河孟津区范围内的防汛抗旱日常工作；负责黄河孟津区段防洪工程的建设与管理；负责制定孟津区黄河防洪预案；负责提供黄河孟津区段汛情、洪水预报、安全度汛及抢护方案供领导指挥决策；负责黄河孟津区段应急度汛工程、水毁修复工程项目的建设与管理；负责群众防汛队伍的技术指导；配合制定黄河滩区蓄滞洪运用预案，协助区政府做好检查、督促落实工作；负责国家储备防汛物资的日常管理、补充和调配。负责与小浪底建管局沟通联系互通信息，掌握黄河水位升降情况，并完善观测责任制度，明确塌岸、滑坡观察员并落实责任。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气象局：负责气象服务保障专班工作。负责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及发布，为防汛决策提供信息支撑；发布全区雨情，统筹规划并指导监督全区气象监测预警设施建设；负责暴雨、干旱灾害气象风险预测、分析、评估；为防洪抢险和应急救援提供气象保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消防救援大队（南区、北区）：负责应急救援救灾专班工作。负责全区防汛抗洪抢险和抗旱减灾应急救援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财政局：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原则，负责筹措、管理防汛抢险救援资金。负责全区正常防汛抗旱及水毁工程修复、除险工程经费的下拨和管理。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城市防汛组日常工作、城市内涝防汛专班工作。负责制定城市区排水防涝应急预案，负责城市内涝灾害预防、治理及排水防涝设施运行、管理工作，指导各镇街道城区防汛排涝工作，监督检查城市防汛设施安全运行和城区排涝工作。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孟津分局：负责地质灾害防汛专班工作。负责组织地质灾害预防、治理，指导开展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加强防灾避灾知识宣传，指导各镇街道和基层群众组织及时动员转移受威胁群众。配合编制黄河蓄滞洪区、黄河滩区群众迁安方案，为转移安置提供技术支撑。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地质灾害应对工作。

区交通运输局：负责辖区公路、水运交通的防洪安全及交通系统的行业防汛，及时组织修复水毁公路、桥涵，保证道路畅通；负责组织防汛抢险、救灾及重点度汛工程的物资运输，并制定保障方案，确保抢险队伍、物资设备及时到位；负责组织协调大洪

水时抢险、救灾及撤离人员的运送；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负责黄河河道内（库区）水上作业船只、码头、水上浮动设施等的安全事宜，负责清除监管范围内的无证水上浮动设施，保证水上交通安全和渡口水域安全，并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城镇居民住房汛期安全排查及灾后重建，出现险情时，指导各镇街道和居民及时转移安置。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孟津分局：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国防动员会办公室：负责全区公共人防工程防汛安全检查、隐患处置工作；指导全区各类在建人防工程、早期地道进行全面彻底检查，建立隐患台账，落实整改措施；利用人防指挥通信车，为防汛现场指挥提供通信支援；依据指令，在灾害发生区鸣响防空警报器，提供预警服务。

区民政局：负责对应急期救助和过渡期救助后基本生活仍存在较大困难的洪涝旱灾受灾群众开展民政领域社会救助。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教育体育局：负责督促指导学校编制防汛应急预案，落实安全度汛措施，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师生防灾避险意识，及时组织教职员工和学生安全转移。负责全区学校教室汛期检查维修工作，发现危房，负责及时撤离教师、学生，并做好安置工作。负

责学校防溺水事件宣传教育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医疗卫生防疫专班工作。负责防汛抢险救援医疗保障，组织灾区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作物洪涝、干旱等灾情信息调度，指导灾害发生地政府及部门组织农村洪水淹亡畜禽打捞；组织农作物抗灾救灾及灾后生产恢复相关技术指导工作；负责本行业涉及黄河的防汛安全工作，在水库紧急泄水时通知渔业从业人员及渔业船舶做好清除和撤离工作；负责抗旱农业机械设备调度；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负责指导文化和旅游景点的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编制，指导涉山涉水旅游景区建立抢险队伍，汛期根据天气情况合理配置旅游线路，确保游客安全，在紧急情况时通知做好人员疏散、撤离、救援和信息上报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无线电频率调配，排查无线电干扰，保障防汛无线电频率正常使用；指导工业行业领域编制防汛应急预案，组织煤矿防洪及抢险工作。负责督促指导各基础电信企业保障通信设施防洪安全，做好通信设施维护、抢修；负责协调各基础电信企业制定通信保障预案，保障应急通信。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商务局：负责落实区防办、区黄河防办和区发改委下达的防汛抢险物资代储和筹集调运工作；负责协调加油站做好防汛抗旱油料保障供给。

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区级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区级救灾物资应急保障工作；配合做好抗洪抢险和抗旱减灾物资储备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负责防汛抗洪和抢险救灾工作的大数据支撑，协调相关成员单位提供防汛公共和专业数据资源，并依托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共享。

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负责区防汛抗旱指挥部领导和防汛应急专班在指挥中心集中办公用房和生活保障工作。

区供销社：负责落实区防办和区黄河防办和区发改委下达的防汛抢险物资代储和筹集调运工作。

团区委：负责动员、组织全区共青团员和青年，组建防汛应急青年志愿服务队、防汛青年突击队，在区政府和区防指领导下，积极投入抗洪抢险、救灾等工作。

区交警大队：负责防汛抢险期间车辆调度的交通管制和指挥。

开发区管委会：负责做好开发区范围内各企业（含企业在新建或新建工程）防洪度汛工作，同时做好开发区范围内排污泵站排涝工作，并针对隐患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和做好整改措施落实工

作。

中石化河南炼化公司：负责河南炼化公司管辖区域内防汛工作，协助区政府做好防汛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区供电公司（南区、北区）：负责所辖电力设备设施安全运行，负责本单位防洪管理；保证防汛、抗旱、抢险、重点防洪调度工程、防汛抗旱指挥部、党政军等重要部门的电力供应。遇特殊情况，提供紧急供电和临时供电。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所属单位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联通公司、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负责辖区通信设施的防洪安全，做好通信设施维护、抢修；负责制定本行业通信保障预案，保障应急通信；负责汛期暴雨预警信息手机短信发布。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中石化孟津石油分公司：负责全区防汛抗旱油料保障供给。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所属单位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财险、人险公司：负责做好灾后赔偿工作，会同区民政局等部门共同做好灾后生活救助及安置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所属单位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各镇（街道办事处）：负责建立健全本镇（街道）防汛抗旱指挥机构和工作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区委区政府、区防指的各项决策部署，坚决服从调度指挥。认真贯彻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各项防汛责任制。负责本辖区内社区、村庄、河渠、水库、淤地坝等的安全度汛工作。汛期出现险情时，组织队伍全力

投入抗洪抢险，及时组织群众及财产的救护转移工作。汛前汛中组织人员对辖区内的河流、水库、水渠、淤地坝、险工险段和危旧房屋、窑洞和其它危险地段进行认真排查、整治；负责辖区抢险队伍组建、抢险物料设备储备、险情预警预报、预案编制以及落实安全度汛措施，保障防汛应急需要；对水库溢洪道、河渠范围内的阻水障碍物进行检查、清除；加强防汛安全宣传和管理工
作，增强辖区群众的防灾避险意识。做好山洪灾害、地质灾害的防御工作，组织力量对辖区内的道路交通及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等灾害隐患点进行排查，认真研究解决办法，制定并落实防范措施；积极应对各种突发灾害，做好群众的迁安救护及避灾转移安置工作。坚持实行汛期 24 小时领导带班双人值班制度，确保汛情及时上通下达。

洛阳市孟津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22 日印发

承办科室: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经办人: 张晓光